

证券代码：300706

证券简称：阿石创

公告编号：2025-007

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长乐支行申请贷款人民币3,000万元，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三明顶创恒隆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下称“三明顶创”）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已经三明顶创股东决定通过程序，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担保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存在反担保情形。

二、被担保人情况

- 1、公司名称：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15285.2499 万元
- 3、法定代表人：陈钦忠
- 4、成立日期：2002 年 10 月 29 日
- 5、注册地址：长乐市航城街道琴江村太平里 169 号
- 6、经营范围：金属、稀有金属、稀土、贵金属及其合金制成的

真空蒸镀膜料、溅射靶材、石英制品、电子用高科技化学品的生产、研发和销售；光学元器件、平板显示器材料、导线支架、光学玻璃的生产、研发和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合并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4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8,635.55	183,597.40
负债总额	90,685.32	105,223.75
净资产	77,950.23	78,373.65
项目	2023 年年度 (经审计)	2024 年 1 月-9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5,792.73	92,929.40
营业利润	1,717.03	750.49
净利润	1,571.63	1,171.08

经核查，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 1、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长乐支行
- 2、保证人：三明顶创恒隆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 3、被担保人：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5、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方股东决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三明顶创股东决定通过，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对公司的担保不会影响三明顶创的正常经营。公司贷

款为日常经营所需，符合公司整体发展需要。本次三明顶创为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发生的担保均为并表内全资子公司之间的或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之间担保，担保余额为 7,300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36%。

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以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三明顶创股东决定》；
- 2、《借款合同》；
- 3、《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31 日